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4-059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拟撤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晖仪表”）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和《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现基于春晖仪表自身发展战略，经研究决定暂停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工作，申请撤回前期已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申报的上市申请文件。

春晖仪表于2022年10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监管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辅导备案材料，于2023年6月19日收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浙证监综合监管字〔2023〕74号）；于2023年6月29日，春晖仪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3060033），后续春晖仪表对北交所审核问询分别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目前春晖仪表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持续稳定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后续春晖仪表将持续做好上市相关准备，关注资本市场政策，综合分析考量形势及走向，结合春晖仪表实际情况择机上市申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春晖仪表16,023,266股，占春晖仪表总股本的

38.69%。

春晖仪表撤回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